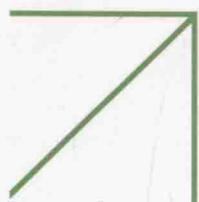


高等学校应用型本科金融学
“十二五”规划教材

金融学
系列教材

商业银行业务与经营

Business and Operation of
Commercial Bank



主 编 任森春
副主编 祝文峰

高等学校应用型本科金融学“十二五”规划教材

商业银行业务与经营

SHANGYE YINHANG YEWU YU JINGYING

主 编 任森春
副主编 祝文峰



中国金融出版社

责任编辑：王效端 王 君 张菊香

责任校对：张志文

责任印制：陈晓川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商业银行业务与经营 (Shangye Yinhang Yewu yu Jingying) / 任森春主编. —北京：中国金融出版社，2015. 8

高等学校应用型本科金融学“十二五”规划教材

ISBN 978 - 7 - 5049 - 8006 - 9

I. ①商… II. ①任… III. ①商业银行—银行业务—高等学校—教材②商业银行—经济管理—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F830.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146137 号

出版
发行 **中国金融出版社**

社址 北京市丰台区益泽路 2 号

市场开发部 (010)63266347, 63805472, 63439533 (传真)

网上书店 <http://www.chinafph.com>

(010)63286832, 63365686 (传真)

读者服务部 (010)66070833, 62568380

邮编 100071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保利达印务有限公司

装订 平阳装订厂

尺寸 185 毫米 × 260 毫米

印张 18.75

字数 416 千

版次 2015 年 8 月第 1 版

印次 201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36.00 元

ISBN 978 - 7 - 5049 - 8006 - 9/F. 7566

如出现印装错误本社负责调换 联系电话 (010) 63263947

编辑部邮箱: jiaocaiyibu@126.com

前 言

商业银行经过几百年的发展演变，已经成为各国金融体系中最重要的重要组成部分。从1997年的亚洲金融危机到2008年的全球金融危机，无论是对监管层还是对商业银行都敲响了警钟。经过危机的洗礼，各国监管层都在认真总结经验教训。2010年颁布的《巴塞尔协议Ⅲ》，对商业银行的经营管理又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我国各大商业银行也力求严格遵守市场纪律，合规利用市场规律，在满足多变的市场需求过程中不断完善和保护自己，以求更好的生存与发展。

“商业银行业务与经营”是教育部确定的全国普通高等院校金融学专业的主干课程，是一门理论与实务相结合的应用课程。随着金融综合化、金融国际化和金融证券化的不断发展和深入，“商业银行业务与经营”在课程内容设计上不断推陈出新，日新月异。本教材吸收了近年来国内外商业银行经营管理中的新经验和最新研究成果，结合商业银行经营管理的发展动态，在描述商业银行基本原理和基本知识的基础上，以商业银行业务为主线，包括负债业务、资产业务、中间业务和国际业务等；同时，将银行资本管理、风险管理及绩效评估等内容纳入其中，并对商业银行未来发展趋势进行了分析和预测。全书分为基础篇、业务篇和管理篇三部分，共有13章内容，体例较新，风格多样。

本教材适用于金融学、投资学、保险学、会计学、工商管理、财务管理、电子商务等经济管理类专业的本科学生，也可供高校教师、银行从业人员、相关经济管理人员使用。

本书由安徽财经大学金融学院院长任森春担任主编，祝文峰副教授担任副主编，参加编写工作的教师具体分工如下：梅媛第1章、蒋少华第2章和第3章、万光彩第4章和第5章；祝文峰第6章和第10章；任森春第7章、第8章和第9章；卢盼盼第11章；左晓慧第12章和第13章。任森春、祝文峰负责全书的统稿工作。

在本书的编写出版过程中始终得到中国金融出版社教材一部主任王效端和责任编辑张菊香等领导和编辑的关心和指导，在此向他们表示诚挚的感谢！

由于作者经验及水平有限，恳请得到读者的批评、指正。

任森春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础篇

第1章 商业银行概览/3

【导言】/3

【学习要点】/3

【关键词】/3

1.1 商业银行的产生与发展/3

1.2 商业银行的性质与职能/9

1.3 商业银行的组织结构/13

1.4 商业银行的经营特点和经营原则/19

1.5 商业银行体系/24

【本章小结】/27

【思考题】/27

【阅读材料】中国近代银行的前身——钱庄/5

第2章 商业银行监管/28

【导言】/28

【学习要点】/28

【关键词】/28

2.1 为什么要对商业银行进行监管/29

2.2 商业银行监管原则、方式及体系/31

2.3 商业银行监管内容/37

【本章小结】/41

【思考题】/41

【阅读材料2-1】 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和《有效银行监管的核心原则》/32

【阅读材料2-2】 金融监管新趋势/36

第3章 商业银行发展趋势/42

【导言】/42

【学习要点】/42

【关键词】/42

3.1 现代商业银行面临的挑战/42

3.2 全球商业银行发展趋势/47

【本章小结】/51

【思考题】/52

【阅读材料】 互联网金融为商业银行发展带来“鲶鱼效应”/46

第二部分 业务篇

第4章 商业银行资本管理/55

【导言】/55

【学习要点】/55

【关键词】/55

4.1 商业银行资本管理概述/56

4.2 商业银行的资本充足性及其衡量/62

4.3 《巴塞尔协议》与我国银行资本监管/70

4.4 商业银行资本管理/75

【本章小结】/77

【思考题】/78

【专栏4-1】/63

【专栏4-2】/72

【阅读材料】 中国工商银行股改与上市/74

第5章 商业银行负债业务/79

【导言】/79

【学习要点】/79

【关键词】/79

5.1 商业银行负债概述/80

5.2 商业银行存款负债的管理/84

5.3 商业银行非存款负债的管理/98

【本章小结】/103

【思考题】/103

【专栏 5-1】/82

【专栏 5-2】/88

【专栏 5-3】/100

【阅读材料】 利率市场化的克难与
攻坚/97

第 6 章 商业银行现金资产业务/104

【导言】/104

【学习要点】/104

【关键词】/104

6.1 商业银行现金资产业务概述/105

6.2 商业银行流动性需求与流动性
供给/107

6.3 商业银行现金资产业务管理/113

【本章小结】/121

【思考题】/122

第 7 章 商业银行信贷资产业务/123

【导言】/123

【学习要点】/123

【关键词】/123

7.1 商业银行信贷资产业务概述/124

7.2 商业银行贷款业务/126

7.3 商业银行其他信贷资产业务/141

7.4 商业银行信贷业务管理/145

【本章小结】/157

【思考题】/157

【阅读材料】 信贷资产证券化/154

第 8 章 商业银行证券投资业务/158

【导言】/158

【学习要点】/158

【关键词】/158

8.1 商业银行证券投资概述/158

8.2 商业银行证券投资一般策略/170

8.3 商业银行主要证券投资业务/175

【本章小结】/181

【思考题】/181

【专栏】/169

【阅读材料】 我国银行业与证券业的关
系/160

第 9 章 商业银行国际业务/182

【导言】/182

【学习要点】/182

【关键词】/182

9.1 商业银行国际业务概述/183

9.2 国际资产业务/185

9.3 国际负债业务/195

9.4 国际表外业务/202

【本章小结】/211

【思考题】/211

【专栏】/191

【阅读材料 9-1】 福费廷业务与票据贴
现业务和代理融通业
务的比较/189

【阅读材料 9-2】 多种离岸金融
市场/194

第 10 章 商业银行表外业务/212

【导言】/212

【学习要点】/212

【关键词】/212

10.1 表外业务概述/212

10.2 商业银行表外业务的类型/218

10.3 商业银行表外业务管理/227

【本章小结】/232

【思考题】/232

【阅读材料】 住房抵押贷款的产生/215

第三部分 管理篇

第 11 章 商业银行风险管理/237

【导言】/237

【学习要点】/237

【关键词】/237

11.1 商业银行风险管理概述/238

11.2 商业银行信用风险管理/242

11.3 商业银行流动性管理/245

11.4 商业银行市场风险管理/246

11.5 商业银行操作风险管理/248

【本章小结】/249

【思考题】/250

第 12 章 商业银行财务报表分析/251

【导言】/251

【学习要点】/251

【关键词】/251

12.1 商业银行财务报表分析概述/252

12.2 商业银行财务报表解构/256

12.3 商业银行的财务报表分析指标/263

【本章小结】/274

【思考题】/274

【专栏 12-1】/266

【专栏 12-2】/271

【阅读材料 12-1】/252

【阅读材料 12-2】/268

【导言】/275

【学习要点】/275

【关键词】/275

13.1 杜邦分析/276

13.2 经济增加值/279

13.3 风险调整的资本收益率/283

13.4 平衡计分卡/286

【本章小结】/290

【思考题】/291

【专栏】/279

【阅读材料 13-1】/278

【阅读材料 13-2】/287

参考文献/292

第 13 章 商业银行绩效评价/275

第1章

商业银行概览

第一部分 基础篇

- ◎ 第1章 商业银行概览
- ◎ 第2章 商业银行监管
- ◎ 第3章 商业银行发展趋势

第 1 章

商业银行概览

【导言】

商业银行是为适应商品经济的发展和现代化大生产的需要而发展形成的一类金融组织。经过几百年的发展演变，商业银行已经成为世界各国经济活动中最主要的资金集散机构和金融服务机构，并成为各国金融体系中重要的组成部分。因此，商业银行成了我们必须了解与研究的最重要的社会机构之一。

【学习要点】

- 商业银行的产生与发展
- 商业银行的性质与职能
- 商业银行的组织结构
- 商业银行的经营原则
- 商业银行体系

【关键词】

商业银行	commercial bank	安全性	safety
信用中介	credit intermediation	流动性	liquidity
支付中介	payment intermediation	营利性	profitability
信用创造	credit creation		

1.1 商业银行的产生与发展

在现代金融机构体系中，商业银行历史最悠久，资本最雄厚，业务范围最广，分支机构最多，对经济的影响最为深刻，是各国金融机构体系的主体。本章将重点阐述商业银行

的产生、发展、性质、职能等内容。

1.1.1 商业银行的产生

(一) 外国商业银行的产生

商业银行是随着商品货币关系的发展而发展起来的,现代银行的前驱是历史上的货币经营业。货币经营业专门经营货币商品,主要从事货币的兑换、保管和汇兑业务。

在前资本主义社会,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发展促进了地区之间、国家之间贸易的发展。商品交易需要货币支付。但是,由于铸币是不同国家、不同地区分别铸造的,各种铸币的材料、重量、成色并不一致,因此,在异地的贸易活动中,需要对不同的铸币进行兑换。铸币兑换开始是由一些商铺兼营,后来出现了专门的铸币兑换商,专门从事铸币的鉴定和兑换服务,并从中收取一定的手续费。由于其不办理信用业务,所以它们还不是银行业者。

后来,随着商品经济的进一步发展,经常来往于各地的商人为了避免自己保存货币的麻烦和风险,就把自己的货币交给铸币兑换商保管,并委托他们办理支付与汇兑。委托保管货币与存款不同,不但得不到利息,反而要交纳保管费。

由于保管业务和汇兑业务的发展,在兑换商人手中聚集起大量的货币资金,这些货币资金成为他们放款生息的基础。当他们不是依靠保管业务所聚集的货币资金来发放贷款,而是主要靠向货币所有者以支付利息和提供服务为条件吸收存款来扩展贷款业务时,货币经营业就发展成为经营存款、放款、汇兑业务的银行业了。此时的银行可以称为早期银行或近代银行。1580年成立的威尼斯银行被认为是最早使用“银行”名称经营业务的信用机构,也因此被誉为近代银行的典范。

17世纪初,银行这一新型金融机构开始由意大利传播到欧洲其他国家,1609年成立的阿姆斯特丹银行,1619年成立的汉堡银行和1621年成立的纽伦堡银行等都是当时著名的银行。

资本主义现代银行的产生,基本上通过两条途径:一条是旧式的高利贷性质的银行逐渐适应新的经济条件而转变成成为资本主义现代银行。这种转变极为缓慢,而且多是在客观环境的逼迫之下逐步实现的。随着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确立,早期的银行因利率过高影响了资本家的利润,面临着贷款需求锐减的困境,它要么关闭,要么降低贷款利率,不少高利贷银行选择了后者,从而转变成为现代银行。

另一条途径是按照资本主义经营原则组建股份制商业银行,大多数现代银行是按照这一种方式建立起来的。1964年,在英国政府的支持下,由英国商人集资建立起来的英格兰银行成立。它是世界上第一家股份制商业银行。它一开业,就把贴现率定为4.5%~6%,大大降低了当时旧式银行的贷款利息,且由于英格兰银行募集的股本高达120万英镑,实力十分雄厚,很快就动摇了高利贷银行在信用领域内的垄断地位,英格兰银行也因此成为了现代商业银行的典范。英格兰银行的建立标志着资本主义现代银行制度的诞生。继英格兰银行之后,欧洲其他国家也先后建立起了不少股份制银行。如英国的存款银行、美国的国民银行、日本的城市银行等。股份制银行由于其资本雄厚,经营规模大,

后来成为资本主义银行的主要形式。到18世纪末19世纪初,银行业得到了普遍发展,一些比较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陆续建立了各种各样的银行和专业金融机构。

相对于近代银行,现代的银行具有三大特点:(1)利率水平适当;(2)功能扩大,早期的商行只是简单的信用中介,现代的商业银行除了接受存款,发放贷款外,还发行银行券,代客买卖信托、汇兑、信用证、购销有价证券等业务;(3)具备信用创造功能,现代商业银行集信用中介和信用创造职能于一身,其中,信用中介职能早期的银行也已具备,而信用创造职能则是现代商业银行最本质的特征。

(二) 中国商业银行的产生

我国金融机构体系的发展历史源远流长。但与西方国家相比,我国的银行产生较晚。虽然早在11世纪,我国就有“银行”一词。但当时,人们习惯把各类从事商业或生产小商品的机构称做“行”,即行业之意,“银行”即从事银器铸造或交易的行业。据说,当时金陵(南京)就有“银行街”,即银行集中的地方。

小贴士

1895年,中国在甲午战争中失败以后,由于需要赔付巨额赔款,洋务企业出现资金严重短缺的情况。1897年5月27日,由盛宣怀发起,中国通商银行在上海外滩6号成立,实收资本金250万两,100万两来自盛宣怀主管的轮船招商局和电报局,78万两来自李鸿章等官员投资,其余为商股。中国通商银行是中国第一家由中国人自己开办的商业银行,也是中国第一家发行纸币的银行。

我国近代银行是在19世纪中叶外国资本主义列强入侵我国之后才开始兴起的,直到1845年英国资本家在香港、广州开设丽如银行(后称东方银行),中国领土上才有了第一家新式银行。其后,各资本主义国家纷纷来华设立银行或分支机构。这些银行除经营中国的对外借款和进出口信贷外,还发行钞票,攫取了很多特权。它们控制和操纵中国的金融市场,其业务经营带有明显的侵略性质。在华的外国银行虽给中国国民经济造成巨大的破坏,但在客观上也对我国银行业的兴起起了一定的刺激作用。

阅读材料

中国近代银行的前身——钱庄

钱庄亦称票号,是专营银两汇兑,吸收存款、发放贷款的私人金融机构,1776年前后起源于上海。钱庄是中国近代银行的前身,大体可分为三类:银号、汇兑庄和钱号。钱号除了办理汇兑存放款以外还兼营杂货商店。汇兑庄以汇兑为主业,兼营存放款。钱号是以兑换为主,多设于繁华街区。

钱庄银号在各个时期经营的业务多有不同,就民国时期而言,有的是前朝沿袭下来的,主要有以下三项:

第一，发行兑换券性质的庄票是首要业务。钱庄庄票信用卓著，在市面流通，如同现金，为中外贸易双方所认可，被外商称作“在贸易中非常有价值的中国金融文件”。钱庄按存户寄存钱（银）填发存款收据，不记名，认票不认人，可在市面流通。后演变为印发固定形式票据，随时填写金额加盖印章。最后由钱庄印成一定金额具备各种核对条件的钱票或银票，统称庄票，可在各地通用。

第二，洋厘和银拆。这是钱庄银号的两个独特经营方式，作为操纵金融行市的手段，对钱庄发展起重要作用。以银两为计算标准拆借的利率叫银拆，以银元计算的叫洋拆。钱业中有时统称银拆或拆息。这是钱庄同业之间相互拆借的利率，由钱庄同业公会（或钱行、钱业公会）操纵。

第三，经营存放汇、贴现、兑换及其他信用业务。钱庄多吸收商人存款，并代收票据；政府公款也有一部分存入银号，均为往来存款。所经营放款有信用放款、抵押放款、短期拆息等；放款对象主要是商号，对当时刚刚兴起的民族工商业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民国初期，钱庄汇划业务迅速展开，深入内地。如上海钱庄就同武汉、镇扬、宁绍等地钱庄建立业务联络网，有联号、代理关系等，通过这些地区向内地渗透。口岸钱庄在外国银行洋行操纵下，以资金支持内地钱庄，根据合约办理汇划，每年进出高达数千万两，有力地控制了内地金融，并为外商对华收购倾销原料商品充当买办。

钱庄还经营生金银买卖，鉴定金银、银元和各种金属货币的成色、重量和真假，并核定其价格。有些资本雄厚的钱庄还附设或控制银炉、银楼、金店、铸造和买卖金银器饰。钱庄不仅利用其左右兑换的特殊地位，长期操纵银两银元市价，还进行证券、公债、花纱布等投机。钱庄因投资者和经理的籍贯不同，形成钱庄中地区性帮别，上海有绍兴帮、宁波帮、苏州（洞庭山）帮、松江帮、浙江南浔帮、镇扬帮、安徽帮及本帮（上海帮）等九个帮别。其中绍兴帮和宁波帮势力最大。据1932年统计：在上海黄浦区内64家钱庄中，绍兴帮占51.4%，宁波帮占22.2%。尤其是绍兴帮，当北方票号盛行时，其力量能阻止北方票号势力越过长江。

为了摆脱国外银行的支配，清政府于1897年在上海设立了中国通商银行，它是中国自办的第一家新式银行，它的成立标志着中国近代银行的产生，也标志着中国现代银行信用事业的创始。在这以后，各种官商合办银行和私营银行陆续在华发展起来。1935年，中国通商银行因滥发银行券曾发生挤兑风潮，后来为四大家族所控制。上海解放后，其“官股”为人民政府所接管。1952年12月与其他行庄合并组成公私合营银行，后并入中国人民银行。

1.1.2 商业银行的发展模式

由于各国商业银行产生的条件和社会生产发展的环境不同，因而商业银行的发展模式

也不尽相同。

（一）两种主要模式

从商业银行发展的历史来看，主要有两种模式：职能分工型模式和全能型模式。

1. 职能分工型模式。职能分工型模式，也是传统式的商业银行，是指在金融机构体系中，各个金融机构从事的业务具有明确的分工，各自经营专门的金融业务，有的专营长期金融业务，有的专营证券业务，有的专营保险业务，在这种模式下，商业银行主要是融通短期商业资金，商业银行也是由此而得名的。这种模式以英国、美国为代表，又称英国融通短期资金模式。

职能分工型模式下的商行主要是融通短期商业资金，其理论依据是传统的“商业放款论”，也叫“真实票据论”。根据这种理论，资金融通具有明显的商业性质。商行的业务应当集中于自偿性贷款。所谓自偿性贷款，就是通过银行贴现票据发放的短期、周期性贷款，一旦票据到期或产销过程完成，贷款就可以自动收回。自偿性贷款同商业行为、企业的产销活动结合紧密，期限短，流动性强，银行资金的安全性能得到充分保证。此外，自偿性贷款是依据商品生产和流通需要发放的，不会造成货币和信用的膨胀。因而在英美和受英美传统影响较大的一些国家，商业银行基本上是遵循这种模式建立和经营的。

这种业务经营模式虽然能较好地保持银行的清偿力，实现银行经营的安全性，但使银行的发展受到很大限制。首先，商行集中于短期自偿性贷款的经营，难以满足客户多元化的贷款需求，难以促进一国经济持续高速增长；其次，自偿性贷款的安全性只是相对的，商业银行资金的安全性并不根本上取决于贷款期限的长短，而在于资金能否按时收回；最后，也不利于商业银行对资金的调节。

商业银行发展到今天，与其当时因发放基于商业行为的自偿性贷款从而获得“商业银行”的称谓相比，已相去甚远。今天的商业银行已被赋予更广泛、更深刻的内涵。特别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银行业竞争的加剧，商业银行的业务范围不断扩大，逐渐成为多功能、综合性的“金融百货公司”。

2. 全能型模式。这种模式下的商业银行可以经营一切银行业务，包括各种期限和种类的存贷款，甚至直接投资于企业股票与债券，替公司包销债券，参与公司的决策与发展，并向企业提供合并与兼并所需的财务支持和财务咨询等投资银行服务。全能型模式以德国、奥地利为代表，又称德国综合银行模式。

这一模式之所以会在德国形成，与德国的历史发展有关。德国是一个后起的资本主义国家，面临英、法等老牌资本主义国家社会化大工业的有力竞争，要求德国的企业须拥有足够的资本实力。但由于德国国内资本市场落后，德国企业不仅需要银行提供短期流动资金贷款，而且需要银行提供长期固定资产贷款，甚至要求银行参股。而德国银行为了巩固与客户的关系，也积极参与企业经营决策，和企业保持密切的联系。因此，在德国最早出现由银行资本与工业资本融合而成的金融资本并产生金融寡头。这种模式加快了德国的工业化进程，使德国在短短数十年间便超过英国。在20世纪30年代的经济危机中，德国的商业银行通过将企业无法偿还的长期贷款直接转化为对企业投资的方式，挽救了许多濒于破产的企业。二战后，德国的商业银行还以大量长期贷款和直接投资的



方式,帮助工商业恢复生机,创造出了二战后德国经济迅速恢复发展的奇迹。

全能型模式的优点是:有利于银行展开全方位的金融业务经营活动,充分发挥商业银行在国民经济活动中的作用。其弊端主要在于:银行业务范围过于广泛,在经营管理和资金流动性方面容易出问题,从而增加银行的经营风险,对银行的经营管理有更高的要求;同时,商业银行直接对企业投资,也会导致银行势力的过度膨胀。

随着世界经济的深入发展,金融业的竞争也日趋激烈,商业银行的上述两种模式已被打破,两种模式之间的差别也在逐渐消失。特别是20世纪90年代以来,商业银行的国际化、金融创新的多样化、国际融资的证券化、银行业务的电子化,给商业银行的业务与管理带来了巨大影响,使商业银行的发展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

(二) 我国商业银行的经营模式

我国在1995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中确立了严格的分业经营的原则。分业经营的本意是在商业银行和证券公司之间立起一道金融“防火墙”,防止风险的跨业传染,从而降低系统性风险。但从金融运行状况来看,我国的分业经营制度,把商业银行、投资银行、证券业、保险业的业务范围分别限制在一个狭窄的范围内,减少了商业银行的利润来源,削弱了银行的竞争力,银行的风险实际上更加集中和扩大了。

如今,在我国,商业银行混业经营是必然的趋势,主要原因有以下几点:

1. 外部竞争的压力。我国与国外银行的竞争已全面展开。按照国外银行混业经营的原则,商业银行可以涉足于证券、保险业、养老基金,甚至是房地产市场,而我国商业银行的经营还局限于传统的存贷款业务,在制度层面,这种竞争显然并不在一个层次上,而且限制中资银行进入的领域,往往都有着较高的利润回报,这亦使中资银行自身的盈利空间和发展空间受到了很大的限制,后续竞争乏力。

2. 银行自身业务发展的要求。市场经济的发展对金融产品的多样化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中资银行要发展则必然要顺应这一要求,因而金融产品的多样化和金融创新是必要的,这也使金融业务之间有了更多的交叉,各个不同领域之间的界限已越来越模糊。人为地划分经营领域就是人为地割断这种关联,也就使商业银行的发展裹足不前。

3. 混业经营本身所具有的优势是其得以被采用的内在原因。全能银行可为客户提供全面性的服务。客户在一家银行就可以享受到存贷款、投资、保险和证券等广泛的金融服务,不仅有利于节约时间、减少成本,而且也有利于抓住投资机会增加收益。另外,全能银行可使银行与客户之间增进了解,加强联系,有利于巩固银行与客户之间的合作关系。

混业经营是全球金融机构发展的方向,也是我国商业银行保持竞争力、寻求发展空间的必然选择,但这并不意味着我国商业银行全面开展混业经营的时机已经成熟。相反,在混业经营的问题上,只能采取渐进的原则,保证我国商业银行从分业经营向混业经营的顺利转变。为了适应中国分业经营的现时特点和混业经营的发展趋势,2003年12月27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的决定》。新《商业银行法》对原来商业银行法不得混业经营的有关规定进行了修改。

1.2 商业银行的性质与职能

1.2.1 商业银行的性质

(一) 含义

商业银行是以追求利润最大化为目标,通过多种金融负债筹集资金,以多种金融资产为经营对象,能利用负债进行信用创造,并向客户提供多功能、综合性服务的金融企业。

(二) 性质

商业银行的性质可以归纳为特殊的金融企业。

1. 商业银行是企业。商业银行是企业,具备普通企业的基本要素。商业银行和其他企业一样,具有从事业务经营所需要的自有资本;向社会提供特定的商品和服务;商业银行必须依法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自担风险、照章纳税;与一般企业一样,商业银行的经营目标也是追求利润最大化。

2. 商业银行是特殊的企业。与一般企业相比,商业银行的特殊性主要体现在:

(1) 经营对象与经营内容不同。企业的经营对象是具有一定使用价值的商品或普通劳务,经营内容主要是从事商品的生产和流通活动;而商业银行的经营对象是货币资金这种特殊的商品,经营内容则是货币收付、借贷及各种与货币运动有关的金融服务。

(2) 经营关系与经营原则不同。企业与客户之间是商品或劳务的买卖关系,其活动遵循等价交换的原则;而商业银行与客户之间主要是货币资金的借贷和投资关系,其活动首先遵循的是信用原则。

(3) 经营风险及影响程度不同。企业的经营风险主要来自商品生产、流通过程,集中表现为商品是否产销对路。这种风险所带来的至多是因商品滞销、资不抵债而宣布企业破产。单个企业破产造成的损失对整体经济的影响较小,冲击力不大。而商业银行因其业务大多是以还本付息为条件的货币信用业务,故其风险主要表现为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汇率风险等。这一系列风险所带来的后果往往超过对商业银行自身的影响。一家商业银行因经营不善而出现危机,有可能对整个金融体系的稳健运行构成威胁。而一旦发生系统性风险,导致金融体系运转失灵,在现代货币经济中必然会危及整个社会再生产过程,引发社会经济秩序的混乱,甚至会爆发严重的社会或政治危机。

3. 商业银行是特殊的金融企业

(1) 商业银行和中央银行相比的特殊性。商业银行的服务对象是企业、公众、政府机关和事业单位,中央银行的服务对象是政府及金融机构;商业银行创造的是存款货币,中央银行创造的是基础货币;在金融体系中,商业银行处于主体地位,接受中央银行的领导,中央银行处于领导地位,具有超然性(独立性);商业银行追求利润最大化,而中央银行不以营利为目的。

(2) 商业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相比的特殊性。商业银行能够吸收存款创造信用货币,

而其他金融机构则不能。其他金融机构一般只限于办理某一种或几种特定的金融业务，业务经营具有明显的局限性，而商业银行的业务范围广泛，功能齐全、综合性强。随着金融自由化和金融创新的发展，商业银行经营的业务和提供的服务范围越来越广，现代商业银行正在向着“全能银行”和“金融百货公司”的综合银行模式发展。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中规定：商业银行是指依照本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设立的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办理结算等业务的企业法人。中国商业银行的法律性质是特许成立的企业法人。

1.2.2 商业银行的职能

商业银行在现代经济活动中所发挥的功能主要有信用中介、支付中介、金融服务、信用创造和调节经济。

（一）信用中介

信用中介功能是指商业银行通过负债业务，把社会上闲散的货币资金集中到银行，再通过资产业务把它们投向需要资金的国民经济各个部门，充当资金闲置者和资金短缺者之间的中介人，实现货币资金的融通。商业银行在发挥信用中介功能时，充当了买卖“货币资金这种商品使用权”的商人角色。商业银行一方面通过支付利息吸收存款，借入资金，另一方面又通过贷放货币资本或购买有价证券获取利息及投资权益。这种收入和支出之间的差额便形成商业银行的经营利润，只不过商业银行买卖的不是货币资金的所有权，而是使用权，所以我们把商业银行的这种买卖活动称为信用中介。

信用中介是商业银行最基本的功能，最能反映其经营活动的特征，具体而言，发挥这一功能有以下作用：

1. 积少成多。商业银行通过开办活期存款和储蓄存款等业务，可以将居民手中闲散的小额资金集中起来，变为可投入再生产过程的巨额资本，从而扩大社会资本总量，促进社会再生产以更快的速度增长。

2. 续短为长。由于商业银行存款种类多样化，可以使众多短期资金来源在期限上相衔接，变成数额巨大的长期稳定余额，用于满足社会对长期借贷资本的需求，实现短期资金向长期资金的转化。

3. 变闲散资本为功能资本。商业银行通过吸收存款、发放贷款，把从再生产流通过程中游离出来的暂时闲置的货币资本转化为生产资本、商品资本等职能资本，在社会资本总量不变的情况下，提高了资本的使用效率，扩大了生产和流通规模，也提高了社会资本总的增值能力。并且，在利润率的引导下，通过商业银行可以把货币资金由效益低的部门引导至效益高的部门，形成对资源的优化配置。

（二）支付中介

在现代经济活动中，各种经济活动所产生的债权债务关系最终都要通过货币的支付来清偿。商业银行可以克服现金支付手段的不便和局限，通过账户间的划拨和转移，最大限度地降低现金的使用成本，加快结算过程和货币的转移。

支付中介功能是指商业银行利用活期存款账户，为客户办理货币结算、货币收付、货